



预算代码： 513001

单位名称：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第一条 根据《中共河北省委办公厅、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承德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冀办字〔2018〕107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简称市林业和草原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机构规格正处级。

第三条 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林业和草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林业和草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全市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开展全市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全市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工作。

（三）负责全市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全市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公益

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监督指导天然林保护工作。管理市属国有林场的森林资源。指导全市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指导全市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全市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全市荒漠化防治工作。配合国家、省组织开展荒漠化调查，组织拟订全市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参与拟订相关地方标准和规定并监督实施，参与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五）负责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承办国家公园规划、管理和监督，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市级以上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全市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全市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监督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

（八）拟订全市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指导全市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开展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市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落实全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森林和草原火灾预防规划和防护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森林和草原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二）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中央和省、市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全市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以及中

央、省级和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三）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荒漠化防治、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第四条 转变职能。市林业和草原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对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全市生态安全。依法加强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管理。

第五条 有关职责分工。果树（水果部分）管理职责由市农业农村局负责；果树（除水果之外部分）、蚕桑、花卉管理职责由市林业和草原局负责。

第六条 市林业和草原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政务信息、机要保密、政务公开、宣传、安全、信访、建议提案办理、档案管理、机关规范化建设等工作。

（二）人事与督考科。负责机关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培训与督考工作，指导直属单位相关工作。负责承办局党组会议并督导落实。组织开展林业和

草原国际合作与交流，承办林业和草原重要国际活动、港澳台林业和草原事务。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

（三）发展规划与资金管理科。拟订全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战略、规划，编制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中央、省级、市级投资、部门预算、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监督管理局机关和直属单位国有资产，组织指导森林和草原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工作。组织指导相关生态补偿制度的实施。负责统计信息、审计稽查、机关财务核算管理和直属单位计划财务监督管理工作。

（四）生态保护修复科(承德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开展全市森林、荒漠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工作。起草国土绿化重大政策措施，综合管理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指导森林质量提升、中幼林抚育工作。指导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承担古树名木保护、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组织开展森林城市创建工作。承担市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部门绿化工作。起草全市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相关地方标准和技术规程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荒漠化防治重点生态工程。配合市气象部门组织、指导沙尘暴灾害

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承担全市防治荒漠化公约履约工作。

（五）森林资源管理科。拟订全市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的政策措施，编制全市森林采伐限额，承担林地相关管理工作，组织编制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编制森林经营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全市森林资源。指导天然林、公益林保护工作。指导全市基层林业站的建设和管理。负责市直属国有林场林木采伐设计方案审批工作。指导监督林木凭证采伐、运输。组织开展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和资源状况评估。监督管理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工作。研究提出国家、省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的调整建议。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承担全市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履约工作。组织指导林业改革发展工作，承担全市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组织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林地林木承包经营、流转管理。

（六）草原管理科。指导全市草原保护工作，承担草原改革工作。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草原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草原有害生物灾害监测、

预报和防治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组织指导林业和草原扶贫工作。

（七）自然保护地管理科。监督管理全市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自然遗产、森林公园、沙漠公园、湿地和湿地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组织实施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资源调查、保护建设、生态修复、监测评价工作。指导全市湿地保护工作，拟订全市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组织实施湿地生态修复、生态补偿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承办编制国家公园规划，经批准后监督实施。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市级以上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负责市级以上风景名胜区的审查报批和监督管理，承办世界自然遗产项目申报，会同有关部门承办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申报工作。承担全市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国际公约履约，以及全市国际湿地公约履约工作。承办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八）政策法规与产业发展科。承担起草林业和草原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以及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林业和草原行政执法监督，协调行政执法中的重大问题，承担行政应诉、行政复议和听证的有关工作。拟订林业和草原法制建设规划，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并指导实施。负责全市经济林、桑蚕、花卉行业管理工作。指导

林业产业和林下经济发展。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监督管理干果果品质量安全。

（九）国有林场与种苗管理科。负责全市国有林场改革工作。指导全市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承担林木种子、草种管理工作，组织种质资源普查收集、评价利用和种质资源库建设。组织良种选育审定、示范推广。指导良种基地、保障性苗圃建设。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草种质量和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国有林场森林旅游工作。

（十）科技教育与火灾预防科。组织开展全市林业和草原科学研究、成果转化、技术推广和科技教育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标准化、质量检验、监测和知识产权等相关工作。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负责智慧林业建设相关工作。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森林、草原防火的法律法规及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编制全市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森林和草原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

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党的建设、统一战线工作。

离退休干部科。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离退休干部、工青妇相关工作。

第七条 市林业和草原局机关编制 40 名（行政编制 25 名、政法专项编制 6 名、锁定事业编制 9 名）。正科级领导职数 14 名（含总工程师 1 名、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专职副主任 1 名、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1 名、离退休干部科科长 1 名），副科级领导职数 6 名（含机关纪委副书记 1 名）。

处级领导职数设置另行明确。

第八条 市森林公安局的设置、职责和编制事项另行规定。

第九条 市林业和草原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设置、职责和编制事项另行规定。

第十条 本规定具体解释工作由中共承德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其调整由中共承德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按规定程序办理。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987.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69.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0.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99.8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438.2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5.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87.74	本年支出合计	58	5,074.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8.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1.81
	30			61	
总计	31	5,115.82	总计	62	5,115.8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987.74	4,987.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1.02	371.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7.76	357.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5.30	225.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46	132.46					
20808	抚恤	4.40	4.40					
2080802	伤残抚恤	4.40	4.4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85	8.85					
2081101	行政运行	8.85	8.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13	60.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13	60.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87	52.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6	7.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9.81	99.81					
21104	自然生态	99.81	99.81					

	保护							
2110405	草原生态 修复治理	99.81	99.81					
213	农林水支 出	4,351.78	4,351.78					
21302	林业和草 原	4,351.78	4,351.78					
2130201	行政运行	1,081.59	1,081.59					
21302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30.26	30.26					
2130205	森林资源 培育	2,719.17	2,719.17					
2130207	森林资源 管理	14.78	14.78					
2130209	森林生态 效益补偿	11.24	11.24					
2130213	执法与监 督	9.87	9.87					
2130234	林业草原 防灾减灾	165.32	165.32					
2130237	行业业务 管理	5.00	5.00					
2130299	其他林业 和草原支 出	314.55	314.55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105.00	105.00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105.00	105.00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105.00	10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074.01	1,611.97	3,462.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30	369.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05	356.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3.58	223.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46	132.46				
20808	抚恤	4.40	4.40				
2080802	伤残抚恤	4.40	4.4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85	8.85				
2081101	行政运行	8.85	8.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13	60.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13	60.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87	52.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6	7.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9.81		99.81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99.81		99.81			
2110405	草原生态	99.81		99.81			

	修复治理						
213	农林水支出	4,438.25	1,077.53	3,360.72			
21302	林业和草原	4,438.25	1,077.53	3,360.72			
2130201	行政运行	1,079.78	1,077.53	2.25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6		30.2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807.44		2,807.44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4.78		14.78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1.24		11.24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9.87		9.8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65.32		165.32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5.00		5.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14.55		314.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00	10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00	10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00	105.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1		1.5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51		1.51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1.51		1.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87.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9.30	369.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0.13	60.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99.81	99.8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438.25	4,438.2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5.00	105.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87.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5,072.50	5,072.5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6.5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1.81	41.8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6.56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114.30	总计	64	5,114.30	5,114.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072.50	1,611.97	3,460.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30	369.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05	356.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3.58	223.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46	132.46	
20808	抚恤	4.40	4.40	
2080802	伤残抚恤	4.40	4.4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85	8.85	
2081101	行政运行	8.85	8.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13	60.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13	60.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87	52.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6	7.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9.81		99.81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99.81		99.81
2110405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99.81		99.81
213	农林水支出	4,438.25	1,077.53	3,360.72
21302	林业和草原	4,438.25	1,077.53	3,360.72
2130201	行政运行	1,079.78	1,077.53	2.25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6		30.2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807.44		2,807.44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4.78		14.78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1.24		11.24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9.87		9.8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65.32		165.32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5.00		5.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14.55		314.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00	10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00	10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00	105.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6.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9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64.79	30201	办公费	18.4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4.6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7.2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4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7.2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56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0.4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2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2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89	30211	差旅费	11.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6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1.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81.4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5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5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90	30229	福利费	15.71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5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4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495.57	公用经费合计					116.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本
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 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承德市林

业和草原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98	6.00	29.04		29.04	0.94	29.53		28.69		28.69	0.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5,115.82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2862.73万元相比，收支各增加2253.09万元，增长78.70%，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增河北雄安郊野公园承德林项目资金。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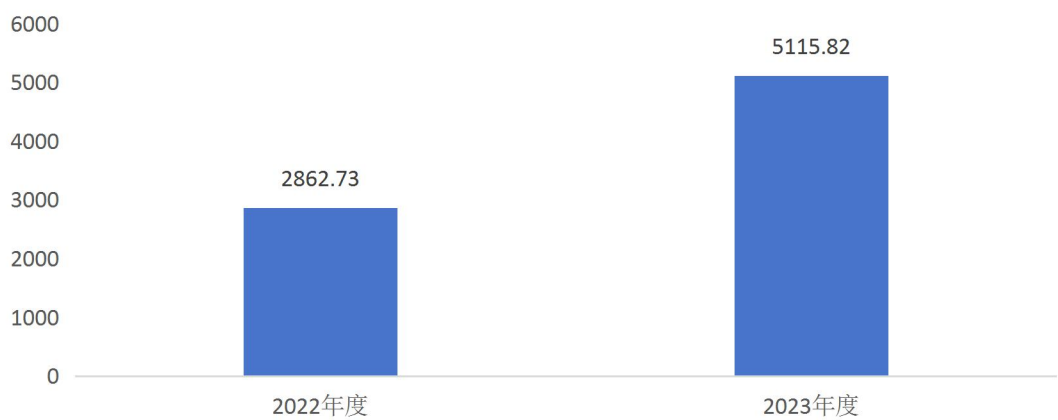


图 1:2022-2023 年度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4,987.7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987.74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5,074.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11.97万元，占31.77%；项目支出3,462.04万元，占68.23%。如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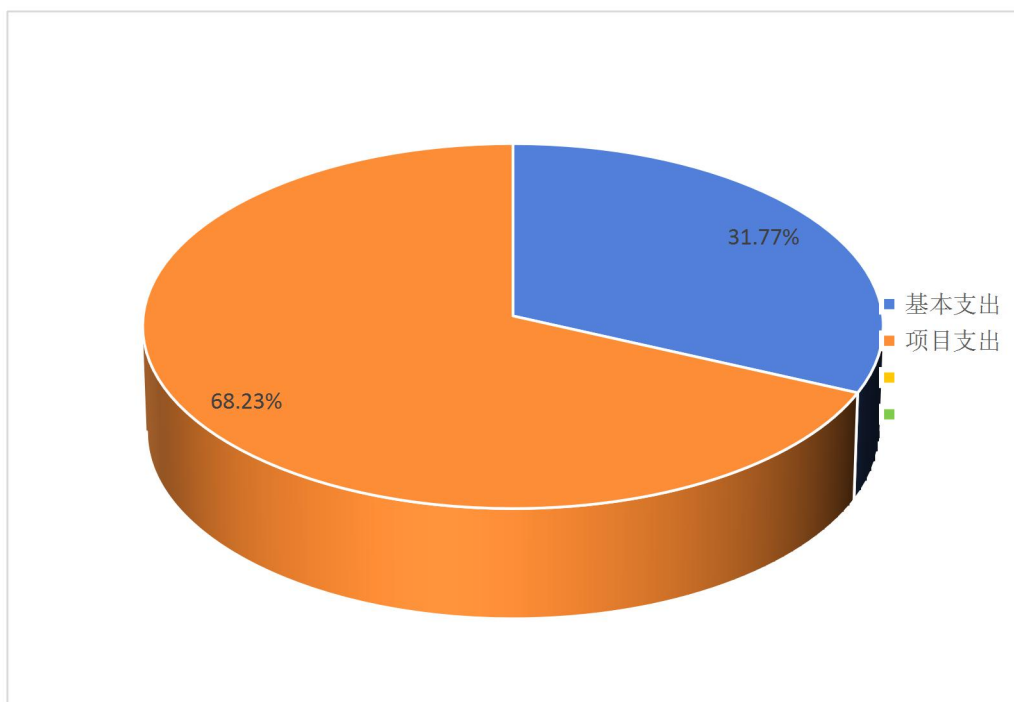


图2:2023年度支出决算构成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987.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13.10 万元,增长 152.59%, 主要是 2023 年新增河北雄安郊野公园承德林项目资金 3000 万元; 本年支出 5,072.5 万元, 比上年增加 2302.27 万元, 增长 83.11%, 主要是 2023 年新增河北雄安郊野公园承德林项目资金 3000 万元及 2023 年度基本支出减少等原因。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987.74万元,比上年增加3013.10万元, 增长152.59%, 主要是2023年新增河北雄安郊野公园承德林项目资金3000万元; 本年支出 5,072.5 万元, 比上年增加2302.27万元, 增长83.11%, 主要是2023年新

增河北雄安郊野公园承德林项目资金3000万元及2023年度基本支出减少等原因。如图3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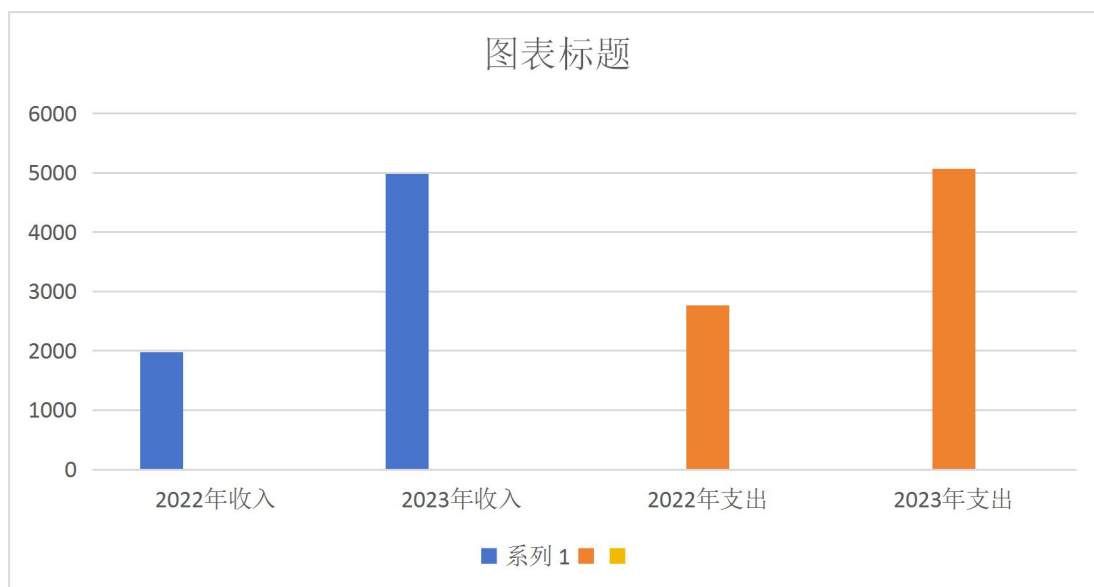


图 3:2022-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987.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8.73%，比年初预算增加1634.1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年调整预算新增河北雄安郊野公园承德林项目资金2000万元，2023年新增林长制智慧平台项目30.265万元，新增2023年党政机关国产化替代经费2.25万元，2023年度基本支出减少等原因。本年支出5,07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1.26%，比年初预算增加1718.9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3年调整预算新增河北雄安郊野公园承德林项目资金2000万元，2023年新增林长制智慧平台项目30.265万元，新增2023年党政机关国产化替代经费

2.25万元，2023年度基本支出减少等原因。如图4所示，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987.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73%，比年初预算增加1634.1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调整预算新增河北雄安郊野公园承德林项目资金2000万元，2023年新增林长制智慧平台项目30.265万元，新增2023年党政机关国产化替代经费2.25万元，2023年度基本支出减少等原因。本年支出5,07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26%，比年初预算增加1718.9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调整预算新增河北雄安郊野公园承德林项目资金2000万元，2023年新增林长制智慧平台项目30.265万元，新增2023年党政机关国产化替代经费2.25万元，2023年度基本支出减少等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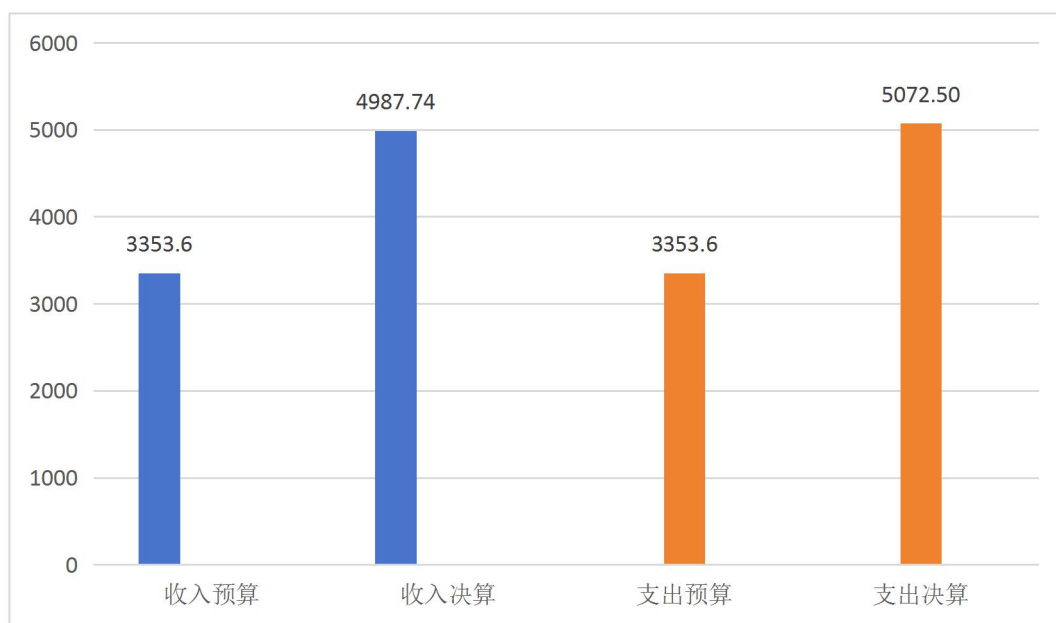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07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69.3 万元，占 7.28%，主要用于离退休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抚恤等方面的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60.13 万元，占 1.19%，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99.81 万元，占 1.97%，主要用于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草原生态修复治理等项目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4,438.25 万元，占 87.5%，主要用于林业和草原一般行政管理实务等方面的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05 万元，占 2.06%，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如：图 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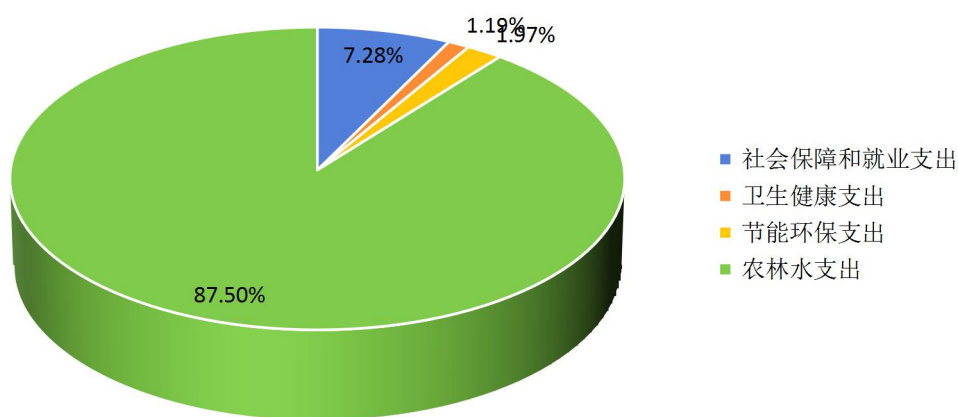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11.9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95.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11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5.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07%，较预算减少 6.45 万元，降低 17.93%，主要是 2023 年厉行节约，严格控制车辆运行维护费开支；较 2022 年度决算 45.24 万元减少 15.71 万元，降低 34.74%，主要是张承坝上造林项目督导验收工作主要集中在 2022 年进行，导致 2023 年公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6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因省局组织出国行程改变,因工作原因未能完成出国计划;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9.04 万元,支出决算 28.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79%,较预算减少 0.35 万元,较预算基本持平;较上年 44.43 减少 15.74 万元,降低 35.42%,主要是张承坝上造林项目督导验收工作主要集中在 2022 年进行,导致 2023 年公车运行维护费同比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11.98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 2023 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8.69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7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8.69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35 万元,较预算基本持平;较上年减少 15.74 万元,降低 35.42%,主要是张承坝上造林项目督导验收工作主要集中在 2022 年进行,导致 2023 年公车运行维护费同比减少。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94 万元，支出决算 0.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63%。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1 万元，降低 10.64%，主要是我单位按年初预算标准，严格执行接待审批程序，严控接待费用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03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7 批次，165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6.4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5.78 万元，降低 4.73%。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把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杜绝浪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04.6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04.6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04.6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04.6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7 辆，与上年比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

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公务、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16 个，共涉及资金 3435.1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不包括上年结转项目）总额的 100%。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及 2023 年度避暑山庄及周围绿化经费项目等 19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3年度避暑山庄及周围绿化经费项目

预算金额：10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10万元，实际支出1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完成市本级义务植树任务，增加绿化面积，改善生态环境，带动义务植树活动开展。

(2) 绩效指标：按时完成全年义务植树10000平方米；造林成活率达到90%以上；造林总成本不超过10万元；带动全面义务植树活动开展；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3) 完成情况：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全民义务植树任务15亩，造林成活率达到99%；造林总成本10万元；增加绿化

面积，改善生态环境，有效带动全市造林绿化活动开展；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4）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99分，评价等级为“优”。

2、2023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方案编制费

预算金额：60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60万元，实际支出59.5万元，预算执行率99.2%。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绩效目标：在围场县、丰宁县坝上地区的生态区位重要、生态基础脆弱的区域开展营造林、防风治沙，通过一体化、系统治理的措施，科学开展国土绿化试点示范。编制高水平的项目方案，争取通过国家评审。

（2）绩效指标：按时编制完成国土绿化试点示范方案；合格率达到100%；编制总成本不超过60万元；方案实施后，有效扩大林草面积，提升生态功能，示范作用明显；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3）完成情况：编制完成国土绿化试点示范方案，通过国家评审，并成功入围。编制总成本59.5万元；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4）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99.9分，评价等级为“优”。

3、2023年国土绿化工作经费

预算金额：10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10万元，实际支出8.27万元，预算执行率82.7%。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通过考察学习其他省市项目实施成熟经验，驻县督导、技术服务、质量检查，积极推动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全面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保质保量完成2023年度造林种草任务。

(2) 绩效指标：全年完成督导检查15次；覆盖率达到80%以上；平均成本不超过4500元；项目实施后有效促进生态环境发展；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3) 完成情况：通过考察学习其他省市项目实施成熟经验，完成2023年造林种草任务；全年督导检查19次，覆盖率100%，平均成本4300元；项目实施有效促进生态环境发展；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4) 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98.3分，评价等级为“优”。

4、2023年河北雄安郊野公园承德林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2841.4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2841.4万元，实际支出2841.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建设河北雄安郊野公园承德林绿化面积1015亩，其中树木种类38种，地被种类22种。项目建成后将改善当地空气质量，提高雄安人民精神文化需求，提高城市生活品质。

(2) 绩效指标：建设绿化面积1015亩，其中树木种类38种，地被种类22种；项目验收合格率达到100%；总成本不超过预算；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3) 完成情况：项目建设完成竣工验收移交雄安，其中绿化面积1015亩，树木种类38种，地被种类22种；项目验收合格率达到100%；总成本2841.4万元；周边居民生活环境质量明显提高；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4) 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

5、2023承德市国有林场“再建功立业”项目

预算金额：10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10万元，实际支出9.78万元，预算执行率97.8%。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深化国有林场改革，大力推进国有林场“再建功立业”工作，推动国有林业健康持续发展。

(2) 绩效指标：全年累计培训、会议次数3次以上；完成率达到90%以上；人均成本不超过350元；有效推动国有林场健康发展；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3) 完成情况：完成全年任务，组织开展国有林场干部职工培训3次，完成率达到100%；提升个人素质和工作能力，有效推动国有林场“再建功立业”；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4) 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99.8分，评价等级为“优”。

6、2023年林木种苗质量检验检测监督专项经费

预算金额：5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5万元，实际支出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严格监督检验种子苗木质量，保障全市林木种苗高质量发展，提高造林成活率。

(2) 绩效指标：全年检查、抽检、监督指导80人次以上；抽检覆盖率达到30%以上；总成本控制在5万元以内；有效降低种苗生产成本；提高受训人员业务能力；种苗质量达到国家标准；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3) 完成情况：全年督导检查指导228人次，抽检覆盖率100%，通过项目实施提升了受训人员工作能力，提高了苗木质量；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4) 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

7、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项目

预算金额：99.84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99.84万元，实际支出99.81万元，预算执行率99.97%。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对市域范围内草原面积、类型、植被生长枯荣变化、生物量及综合植被盖度进行监测，开展草原生物灾害监测、预警、应急防治。

(2) 绩效指标：监测范围一个县区以上；项目完成率达到100%；总成本不超预算；项目实施有效满足农牧民需求，维护生态安全；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3) 完成情况：编制草原年度动态监测与丰宁县草原健康和退化评估报告。编制草原有害生物普查报告、草原有害生物发生趋势及风险评估报告。实施范围覆盖13个县区，

项目完成率达到100%；总成本99.81万元；有效服务农牧民，维护生态安全；群众满意度达到95%。

（4）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99.9分，评价等级为“优”。

8、2023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预算金额：130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130万元，实际支出116.01万元，预算执行率89.24%。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绩效目标：①对市域范围内草原面积、类型、植被生长枯荣变化、生物量、综合植被盖度及“三化”草原状况进行监测；②开展市域范围内草原生物灾害监测、预警、应急防治；③选择丰宁县开展草原健康和退化草原评估试点工作。

（2）绩效指标：编制草原年度动态监测与丰宁县草原健康和退化评估报告。编制草原有害生物普查报告、草原有害生物发生趋势及风险评估报告，开展了应急防治。监测范围一个县区以上；项目完成率达到100%；总成本不超预算；项目实施有效满足农牧民需求，维护生态安全；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3）完成情况：编制草原年度动态监测与丰宁县草原健康和退化评估报告。编制草原有害生物普查报告、草原有害生物发生趋势及风险评估报告。实施范围覆盖13个县区，项目完成率达到100%；总成本116.01万元；有效服务农牧民，维护生态安全；群众满意度达到95%。

（4）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98.9分，评

价等级为“优”。

9、2023年林业草原森林执法经费项目

预算金额：10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10万元，实际支出9.87万元，预算执行率99.9%。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保护全市森林草原资源安全，依法查处法律法规明确市级承担的破坏森林资源、草原资源、野生动植物资源等违法行为，依法查处市属林场涉林行政案件。

(2) 绩效指标：全年办理违法案件6件以上；案件查办率达到90%以上；办结时限控制在90日以内；平均成本在2万元以内；有效保护森林草原资源安全；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3) 完成情况：完成全年工作任务，依法办理违法案件15件，查办率达到100%，办案成本控制在预算内；有效保护森林草原生态安全；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4) 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99.9分，评价等级为“优”。

10、2023年风景名胜区、丹霞地貌地质公园资源普查、调查工作经费项目

预算金额：5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5万元，实际支出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完成对全市风景名胜区、丹霞地貌国家地质公园的保护监测建设监督管理；全市风景名胜、遗迹

的普查调查，把有保护价值的风景名胜类及地质遗迹类资源录入资源库，达到有关要求。

(2) 绩效指标：全年督导检查6次以上；覆盖率达到90%以上；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总成本不超过5万元；有效保护风景名胜资源，促进风景名胜区健康有序发展；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3) 完成情况：按时完成全年工作任务，督导检查6次；覆盖率100%；总成本5万元；有效维护了景区生态平衡，保护面积未减少，对改善生态环境具有长期可持续影响；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4) 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

11、2022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风景名胜资源保护资金

预算金额：35.48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35.48万元，实际支出为0元，预算执行率0。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规划成果编制完成，上报省政府。

(2) 绩效指标：全年编制完成1套规划成果；完成率超过50%；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总成本不超过35.48万元；有效提高风景名胜区管理水平；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5%以上。

(3) 完成情况：规划成果按时完成编制，完成率100%；满足管控部门需要，满意度达到100%。经市政府审定后，已上报至省林草局审核。由于审核结果尚未公布，因此资金尚未支出。下一步我局会加强同省局沟通，推进审核进程。

(4) 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84分，评价等级为“良”。

12、2023年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

预算金额：130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124万元，实际支出为114.55元，预算执行率92.38%。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森林质量提升2000亩，造林绿化1000亩，防火“五清”2.5万延长米。有效促进生态环境改善。

(2) 绩效指标：全年完成森林质量提升2000亩，造林绿化1000亩，防火“五清”2.5万延长米；完成率在95%以上；投资标准分别不超过每亩500元和每延长米20元；有效促进生态环境改善；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3) 完成情况：全年完成森林质量提升2000亩，造林绿化1000亩，防火“五清”2.5万延长米；完成率100%；投资标准分别为每亩500元和每延长米20元；有效促进生态环境改善；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4) 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99.2分，评价等级为“优”。

13、2023年林长制智慧平台项目

预算金额：30.265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30.265万元，实际支出为30.265元，预算执行率100%。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构建林草大数据、林长网格管理、林长绩效考核、林长工作清单等八大功能板块和林长智慧APP，

提高资源保护和工作成效。

(2) 绩效指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硬件设备及软件购置1套；验收合格率达到100%；总成本控制在30.265万元以内；有效提升业务保障水平；使用人员满意度达到90%以上。

(3) 完成情况：全年完成硬件设备及软件购置1套；验收合格率达到100%；总成本30.265万元；有效提升业务保障水平；使用人员满意度达到95%。

(4) 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

14、2023年党政机关国产化替代经费

预算金额：2.25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2.25万元，实际支出为2.25元，预算执行率100%。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按照年度计划安排，采购安可计算机5台，保障日常办公需要，提升安全可靠办公环境。

(2) 绩效指标：全年购置完成数量5台；质量合格率达到100%；总成本控制在2.25万元以内；有效提高办公环境安全性；使用人员满意度达到95%以上。

(3) 完成情况：全年购置完成安可电脑5台；质量合格率达到100%；总成本2.25万元；有效提高办公环境安全性；使用人员满意度达到100%。

(4) 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

15、2023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省级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预算金额：7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7万元，实际支出为6.94元，预算执行率99.14%。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全面保护市属省级公益林78万亩。

(2) 绩效指标：落实省级公益林保护面积78万亩；验收合格率达到95%；年底之前完成补助资金支出；补助标准每亩不低于10元；护林员就业人数超过300人；增加林权者收入；群众满意度超过95%。

(3) 完成情况：全面落实省级公益林保护面积78万亩；验收合格率95%；12月24日前完成补助资金支出；补助标准每亩10元；护林员就业人数达到320人；增加林权者收入；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4) 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99.9分，评价等级为“优”。

16、2022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预算金额：4.31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4.31万元，实际支出为4.31元，预算执行率100%。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全面保护市属省级公益林78万亩。

(2) 绩效指标：落实省级公益林保护面积78万亩；验收合格率达到95%；年底之前完成补助资金支出；补助标准每亩不低于10元；护林员就业人数超过300人；增加林权者收入；群众满意度超过95%。

(3) 完成情况：全面落实省级公益林保护面积78万亩；

验收合格率95%；12月24日前完成补助资金支出；补助标准每亩10元；护林员就业人数达到320人；增加林权者收入；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4）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

17、2023年森林草原防火视频监控SystemService费

预算金额：17.09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17.09万元，实际支出为17.09元，预算执行率100%。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绩效目标：全面保护市属省级公益林78万亩。

（2）绩效指标：落实省级公益林保护面积78万亩；验收合格率达到95%；年底之前完成补助资金支出；补助标准每亩不低于10元；护林员就业人数超过300人；增加林权者收入；群众满意度超过95%。

（3）完成情况：全面落实省级公益林保护面积78万亩；验收合格率95%；12月24日前完成补助资金支出；补助标准每亩10元；护林员就业人数达到320人；增加林权者收入；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4）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

18、2023年森林防火经费

预算金额：30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30万元，实际支出为29.68元，预算执行率98.9%。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全面保护市属省级公益林78万亩。

(2) 绩效指标：落实省级公益林保护面积78万亩；验收合格率达到95%；年底之前完成补助资金支出；补助标准每亩不低于10元；护林员就业人数超过300人；增加林权者收入；群众满意度超过95%。

(3) 完成情况：全面落实省级公益林保护面积78万亩；验收合格率95%；12月24日前完成补助资金支出；补助标准每亩10元；护林员就业人数达到320人；增加林权者收入；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4) 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

19、2023年网络线路租金

预算金额：3.5万元。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财政实际拨付3.5万元，实际支出为2.55元，预算执行率72.86%。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全面保护市属省级公益林78万亩。

(2) 绩效指标：落实省级公益林保护面积78万亩；验收合格率达到95%；年底之前完成补助资金支出；补助标准每亩不低于10元；护林员就业人数超过300人；增加林权者收入；群众满意度超过95%。

(3) 完成情况：全面落实省级公益林保护面积78万亩；验收合格率95%；12月24日前完成补助资金支出；补助标准每亩10元；护林员就业人数达到320人；增加林权者收入；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4) 评价结论：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评价

等级为“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避暑山庄及周围绿化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避暑山庄及周围绿化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生态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分	100%	1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市本级全民义务植树任务 16 亩，增加绿化面积，改善生态环境，带动义务植树活动开展。				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全民义务植树任务 15 亩，增加绿化面积，改善生态环境，带动义务植树活动开展。			
项 主 要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新增造林面积	16 亩	15 亩	15	14	1 万平方米折算成亩时，录入笔误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90%	99%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6 月 1 日前	5 月 30 日	10	10	
		成本指标	造林成本	10 万元	10 万元	1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项 主 要 指 标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带动全民义务植树活动的开展	巩固提升	巩固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新增区域绿化面积，美化环境	巩固提升	巩固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带动义务植树活动开展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对此项工作的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	

河北雄安郊野公园承德林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河北雄安郊野公园承德林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政策法规与产业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41.4	2841.4	2841.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41.4	2841.4	2841.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河北雄安郊野公园承德林绿化面积 1015 亩，其中树木种类 38 种，地被种类 22 种。项目建成后将改善当地空气质量，提高雄安人民精神文化需求，提高城市生活品质。			河北雄安郊野公园承德林已经全部建设完成竣工验收移交雄安，其中绿化面积 1015 亩，树木种类 38 种，地被种类 22 种。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建设郊野公园绿化面积	≥1015 亩	1015 亩	8	8	
			郊野公园树木种类多样性	≥38 种	38 种	8	8	
			郊野公园地被种类多样性	≥22 种	22 种	8	8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2021.5.31 前	2021.4.1	10	10	
		成本指标	费用成本	≤2841.4 万元	2841.4 万元	8	8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	0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周边居民生活质量	明显	明显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明显	明显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长期发挥生态效益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 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承德市国有林场“再建功立业”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承德市国有林场“再建功立业”项目							
主管部门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国有林场与种苗管理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9.78	10	97.8%	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9.78	—	97.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化国有林场改革，大力推进国有林场“再建功立业”工作，推动国有林业健康持续发展。			完成全年任务，组织开展国有林场干部职工培训，提升个人素质和工作能力，有效推动国有林场“再建功立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全年累计培训、会议次数	≥3 次	3 次	15	15	
		质量指标	完成率	≥9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召开会议和培训及时性	6 月 30 日、12 月 31 日前	6 月 16 日, 8 月 14 日	10	10	
		成本指标	人均成本	≤350 元/人	350 元/人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国有林场再建功立业	明显	稳步推进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明显	有所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国有林场持续健康发展	可持续	健康发展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国有林场机构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8		

2023 年林木种苗质量检验检测监督专项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林木种苗质量检验检测监督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承德市经济林与种苗工作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监督检验种子苗木质量，保障全市林木种苗高质量发展，提高造林成活率				督导检查指导 228 人次，抽检覆盖完成率 100%，通过项目实施提升了受训人员工作能力，提高了苗木质量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下乡检查、抽检、监督、指导人次	≥80 人次	228 人次	20	20	
		质量指标	种苗抽检覆盖率	≥30%	36%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12 月 31 日前完成	11 月 22 日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5 万	5 万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降低种苗生产成本	≤1%	0.9%	8	8	
		社会效益 指标	受训人员实际工作能力有所提升	巩固提升	解决技术问题，提高业务能力	8	8	
		生态效益 指标	造林种苗达到国家要求标准，保证造林成活率	国家标准二级以上	二级以上	8	8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种苗质量逐年提高	可持续	提高了苗木质量	6	6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草原管理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9.84	99.84	99.81	10 分	100%	1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99.84	99.84	99.81	—	99.97%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对市域范围内草原面积、类型、植被生长枯荣变化、生物量及综合植被盖度进行监测，开展草原生物灾害监测、预警、应急防治。</p>				<p>编制草原年度动态监测与丰宁县草原健康和退化评估报告。编制草原有害生物普查报告、草原有害生物发生趋势及风险评估报告。</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实施范围	≥1 个	13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8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2 月 31 日前	12 月 30 日	10	10	
		成本指标	总成本	≤99.84 万元	99.81 万元	10	10	
	效益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减少损失, 提高生产能 力	生态状况	明显			
		社会效益 指标	绿色发展	数据支撑	有效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维护生态安全	生态功能	巩固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持续发挥作用	生态文明建 设	长期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主管部门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草原管理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	130	116.01	10 分	89.24%	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	130	116.01	—	89.2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①对市域范围内草原面积、类型、植被生长枯荣变化、生物量、综合植被盖度及“三化”草原状况进行监测；②开展市域范围内草原生物灾害监测、预警、应急防治；③选择丰宁县开展草原健康和退化草原评估试点工作			编制草原年度动态监测与丰宁县草原健康和退化评估报告。编制草原有害生物普查报告、草原有害生物发生趋势及风险评估报告，开展了应急防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实施范围	≥1 个	13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8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2 月 31 日前	12 月 30 日	10	10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30 万元	116.01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损失, 提高生产能力	生态状况	明显	8	8	
		社会效益指标	绿色发展	数据支撑	有效保障	8	8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安全	生态功能	巩固提升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作用	生态文明建设	长期	6	6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8.9	

2023 年林业草原森林执法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林业草原森林执法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9.87	10分	98.7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9.8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护全市森林草原资源安全，依法查处法律法规明确市级承担的破坏森林资源、草原资源、野生动植物资源等违法行为，依法查处市属林场涉林行政案件。			完成全年工作任务，依法办理违法案件 15 起，查办率达到 100%，办案成本控制在预算内。有效保护森林草原生态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违法案件办理个数	≥6 个	15 件	20	20	
		质量指标	受理案件查办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违法案件按法定时限办结	≤90 日	90 日	10	10	
		成本指标	平均成本	≤20000 元	20000 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	森林草原保护意识提高	巩固提升	巩固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森林草原生态安全	巩固提升	巩固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草原资源安全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属国有林场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		

风景名胜区、丹霞地貌地质公园资源普查、调查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风景名胜区、丹霞地貌地质公园资源普查、调查工作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承德风景名胜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全市风景名胜区、丹霞地貌国家地质公园的保护监测建设监督管理；全市风景名胜、遗迹的普查调查，把有保护价值的风景名胜类及地质遗迹类资源录入资源库，达到有关要求。			有效维护了景区生态平衡，保护面积未减少，对改善生态环境具有长期可持续影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次数	≥6 次	6 次	15	15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覆盖率	≥9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监督检查实效性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11 月 21 日	10	10	
		成本指标	监督检查成本	≤5 万 元	5 万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	0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保护风景名胜资源	巩固 提升	巩固 提升	12	12	
		生态效益 指标	维护风景名胜资源生态环境良好	巩固 提升	巩固 提升	12	12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持续促进风景名胜区健康有序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	6	6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2 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风景名胜资源保护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风景名胜资源保护资金							
主管部门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承德风景名胜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48	35.48	0	10 分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35.48	35.48	0	—	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划成果编制完成，上报省政府。				目前经市政府审定后，已上报至省林草局审核。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成果报告		1 套	1 套	18	18	
		质量指标	成果检验完成率		≥50%	100%	18	18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上报		2023 年 8 月	0	10	8	已完成成果编制工作，下一步加强同省局沟通，推进审核进程
		成本指标	成果花费成本		≤35.48	0	4	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景区经济效益良好		良好	良好	6	6	
		社会效益 指标	景区保护利用成果良好		提高风景 名胜区管 理管理水 平	良好	6	6	
		生态效益 指标	景区环境保护良好		良好	良好	12	12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成果应用效果		满足风景 名胜区管 控	良好	6	6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成果满足部门业务要求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84		

2023 年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森林植被恢复费						
主管部门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	124	114.55	10 分	92.38%	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4	124	114.55	—	92.3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森林质量提升 2000 亩,造林绿化 1000 亩,防火“五清” 2.5 万延长米。有效促进生态环境改善。			森林质量提升 2000 亩,造林绿化 1000 亩,防火“五清” 2.5 万延长米。完成率 100%。有效促进生态环境改善。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完成森林质量提升任务	≥2000 亩	2000 亩	5	5	
			完成造林绿化任务	≥1000 亩	1000 亩	5	5	
			完成防火“五清”任务	≥2.5 万延长米	2.5 万延长米	5	5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2 月 20 日	10	10	
		成本指标	投资标准	≤500 元/亩, 20 元/延长米	500 元/亩, 20 元/延长米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带动农民增收	带动农民增收	明显	7	7	
		社会效益 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	给当地农民提供就业岗位	提供岗位	7	7	
		生态效益 指标	有效促进生态环境改善	有效促进生态环境改善	明显	8	8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持续发挥改善生态环境作用	持续发挥改善生态环境作用	长期	8	8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当地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2	

2023 年承德市林长智慧平台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林长制智慧平台项目						
主管部门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265 万	30.265 万	30.265 万	10 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265 万	30.265 万	30.265 万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构建林草大数据、林长网格管理、林长绩效考核、林长工作清单等八大功能板块和林长智慧 APP，提高资源保护和工作成效。				已完成，平台步入试运行阶段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硬件设备及软件购置、建设数量	=1 套	1 套	20	2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	10	
		成本指标	采购总成本控制率	≤30.2 65 万 元	30.26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 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	提升业 务保障 水平	明显	20	20	
		生态效益 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 响指标	设备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3 年党政机关国产化替代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党政机关国产化替代经费(林草局)							
主管部门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5	2.25	2.25	10 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5	2.25	2.2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年度计划安排，采购安可计算机 5 台，保障日常办公需要，提升安全可靠办公环境。			已完成任务，采购安可计算机 5 台，保障日常办公需要，提升安全可靠办公环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	5 台	5 台	15	15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时间	12 月 31 日 前	12 月 8 日	10	10	
		成本指标	采购总成本	≤2.25 万 元	2.2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	0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安全办公环境	提高安全 办公环境	有效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 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	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6 年	长期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比率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3 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主管部门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天然林保护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	7	6.94	10 分	99.14%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	7	6.94	—	99.1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保护市属省级公益林 78 万亩			落实管护任务 78 万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落实省级公益林保护面积 78 万亩	≥78 万亩	78 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年度完成补助资金支出	12 月 31 日前	12 月 24 日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 元/亩	10 元/亩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林权者收益	≥10 元/亩	10 元/亩	8	8	
		社会效益指标	护林员	≥300 人	32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效益	保障省级公益林生态效益稳定发挥	明显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省级公益林生态效益持续发挥作用	可持续	6	6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	

2022 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省级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省级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主管部门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天然林保护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1	4.31	4.31	10 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4.31	4.31	4.31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保护市属省级公益林 78 万亩			落实管护任务 78 万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落实省级公益林保 护面积 78 万亩	≥78 万亩	78 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年度完成补助资金 支出率	12 月 31 日前	12 月 24 日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 元/亩	10 元/亩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增加林权者收益	≥10 元/亩	10 元/亩	8	8	
		社会效益 指标	护林员	≥300 人	320 人	8	8	
		生态效益 指标	提高生态效益	保障省级公益 林生态效益稳 定发挥	明显	8	8	
		可持续影 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省级公益林生 态效益持续发 挥作用	可持续	6	6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承德市森林草原防火视频监控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承德市森林草原防火视频监控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火灾预防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9	17.09	17.09	10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09	17.09	17.0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立视频监管管控系统机制，强化监督管理实施火情早发现早处置，设备在线率大于95%，漏报率小于0.1%。			利用防火视频监控对森林草原火情火警火灾进行第一时间研判，强化监督管理实施火情早发现早处置，设备在线率大于95%，漏报率小于0.1%。确保全市森林草原资源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视频监控中心24小时全天候值守	=24小时	24小时	20	20	
		质量指标	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处理	≤24小时	24小时	10	10	
		成本指标	费用标准	=17.09万元	17.0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全市森林草原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巩固提升	巩固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确保全市森林草原资源安全	巩固提升	巩固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为高质量发展的“生态强市，魅力承德”贡献力量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 指标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承德市森林草原防火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承德市森林草原防火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火灾预防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29.68	10分	99%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29.68	—	9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召开培训会议及联防区域会议、开展防火宣传攻坚、火灾隐患排查、督导指导、印制防火令防火公告和防火宣传品等，全面安排部署全市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确保全市森林草原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通过召开培训会议及联防区域会议、开展防火宣传攻坚、火灾隐患排查、督导指导、印制防火令防火公告和防火宣传品等，全面安排部署全市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确保全市森林草原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在媒体开设防火专栏、利用媒体宣传森林草原防火工作	≥80 条、篇	80条、 篇	10	10	
			印制防火令、封山公告及宣传品	≥6万 张	6万张	5	5	
			培训、督导检查	≥20 场、次	20场、 次	5	5	
		质量指标	完成率	≥8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12月31 日前完成	10月31 日	10	10	
		成本指标	平均成本	≤30万 元	29.68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 指标	保护全市森林草原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巩固提 升	巩固提 升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确保全市森林草原资源安全	巩固提 升	巩固提 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持续为高质量发展的“生态强市，魅力承德”贡献力量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		

承德市森林草原防火 2023 年度网络线路租金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承德市森林草原防火 2023 年度网络线路租金项目							
主管部门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火灾预防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2.55	10 分	72.9%	7.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	3.5	2.55	—	72.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租用专线网络，提供技术支持，确保全市森林草原资源安全。			通过租用专线网络，提供技术支持，确保全市森林草原资源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保障专线服务平台全天候运行	≥24 小时	24 小时	20	20	
		质量指标	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处理	≤24 小时	24 小时	10	10	
		成本指标	费用标准	≤3.5 万元	2.55 万元	10	7	项目实际执行中与年初计划发生偏差，明年预算合理计划。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全市森林草原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巩固提升	巩固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确保全市森林草原资源安全	确保全市森林草原资源安全	明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为高质量发展的“生态强市，魅力承德”贡献力量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4.3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部门对我单位报送的材料给出的项目绩效评价为：自评表总体填报规范性良好，在绩效指标设定质量方面，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定较好，材料基本反映了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支出结果、实施过程等，并分项目进行了详细说明。结合报送的材料给出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